

正紅旗下
手稿

老舍
著

北京出版集團公司
北京出版社

正紅旗下
手稿

老舍
著

北京出版集團公司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正红旗下手稿 / 老舍著. — 北京 : 北京出版社,
2015. 8

ISBN 978 - 7 - 200 - 11430 - 0

I. ①正… II. ①老… III. ①自传体小说—中国—现代 IV.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48096 号

总策划: 安 东 吕克农

执行策划: 杨良志

责任编辑: 张 娟

责任印制: 宋 超

封面设计: 郭 宇

正红旗下手稿

ZHENGHONGQI XIA SHOUGAO

老舍 著

*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
北京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 100120

网 址 : [www . bph . com . cn](http://www.bph.com.cn)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总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890 毫米×1240 毫米 16 开本 11.75 印张 100 千字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2016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0 - 11430 - 0

定价: 168.00 元

质量监督电话: 010 - 58572393

前 言

舒 乙

《正红旗下》是老舍先生的最后一部作品，因为客观政治原因没有写完，只是一部辉煌巨著的开头，但即便是这样，也是他的代表作之一，在他的创作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

《正红旗下》仿佛有一种象征意义，它那没有写完的命运，就像老舍先生本人一样，也没有走到尽头，是突然中断的，悲剧一般地戛然而止。

《正红旗下》是老舍先生的自传体长篇小说，写了11章8万字，手稿有164页，刚刚写到主人公“我”不到一岁。

老舍先生的写作生涯是以创作长篇小说开始的，中间转为创作戏剧剧本，最后又回归到长篇小说，终止在《正红旗下》。

老舍先生去世的前一年，1965年，在北京香山乡间，他曾向老朋友王莹、谢和庚夫妇透露：他还有三部小说要写，一部是自传体，一部是八大胡同，一部是天桥。

那头一部，显然是指《正红旗下》，当时他已搁笔了两年多，但是，他没有忘记它，他惦念着它，心里依然在琢磨它，打着腹稿，等着有机会再提笔。

实际上，对《正红旗下》，他已琢磨了差不多一辈子。

他的另一位老朋友、他的拜把子兄弟——大语言学家罗常培先生说过，老舍先生在年轻时期就已经开始为自传体长篇做准备了，描写一个家庭的历史，他一直在为此收集资料。

这样的小说创作，的确早期已出现过一次，在1937年，题目叫《小人物自述》，可惜因战争而中断，只留下开头。当时，他把这个小说的开头寄给了天津的一个妇女杂志《方舟》连载。天津沦陷的前夕，那一期杂志刚刚印好，未等发行天津就落入日寇的手中，这份杂志也就从此中止了编辑和出版。那一期《方舟》老舍先生自己也未见过，或许直到去世，他

也不曾知道《小人物自述》的开头曾经正式刊行问世过。不仅他本人不知道，连他的读者，甚至研究者，也全然不知。只是到了20世纪80年代，上海图书馆馆员张炜先生在馆里保存的最后一期《方舟》中才偶然发现了《小人物自述》。正因为有这样不知所终的结局，老舍先生在其他文章中并未提到过《小人物自述》的名字，只是说抗战爆发前夕他同时在创作两部长篇小说，皆因战争而作废。

如果由1937年写《小人物自述》算起，到1961、1962年开始写《正红旗下》为止，一共是25年，差不多是半辈子了。该作品的确是老舍先生酝酿了一生的。

难怪《正红旗下》是炉火纯青的作品了，它饱含着一位老作家一生的心血。

1962年，老舍先生曾去广州参加全国话剧、儿童剧创作和观摩会议，他在大会发言中说，他正在创作一部小说，写得很慢很慢，一天只得几百字，连每一个标点符号都要想很久。

这是在说《正红旗下》的写作。

我曾经有幸旁听过老舍先生在家中朗诵《正红旗下》的片断。他晚年有个特殊的写作习惯，那就是朗诵自己的作品给朋友们听，目的是检验自己的文字是否通顺，是否上口，征求意见，便于修改。当然，这个办法对话剧剧本是特别有用的，对演员们的表演也有很大的启迪作用。所以，听老舍朗诵曾经是一个重要的程序，会有许多人参加，仿佛是重大的节日一样，被认为是极大的享受。

老舍先生曾特别将《正红旗下》朗诵给金受申先生听，后者是他早年的学生和后来的同事，也是他的好朋友。金先生是旗人，是掌故民俗专家。老舍念给他听，是专门征求他对小说中旗人生活风俗方面的意见。有时两人还要讨论半天。

老舍先生的书桌是红木三屉桌，他把《正红旗下》手稿放在书桌中间那个抽屉里，这是一个最重要的地方，拉开抽屉就是它。足见老舍先生对它的重视，虽然没写完，但就一直这么放着，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宛如随时都会返回到继续创作的样子。

《正红旗下》手稿还有一个特点：始终是作者自己的手迹，没有别人的抄稿。此前写话剧剧本时，他聘有一位私人秘书，帮他抄稿，他本人再在抄好的稿件上修改，反复多次，所以话剧剧本抄稿甚多。而《正红旗下》没有抄稿。估计此时抄稿已无必要。一是此时写得慢，每天所得不多，不必有那么快的周期和相应的写作方式了；二是遇有修改多的地方，干脆自

已再慢慢重写一遍。

所以《正红旗下》手稿很干净，很漂亮，是手稿中的上品。

“文革”起来后，老舍先生悲惨地离开了人世。保存这份他珍爱的未完手稿就成了全家人的中心大事。我们在第一时间，借抄家人员吩咐母亲胡絮青把属于她自己的字画和东西由老舍书房中拿出来之机，将这份手稿偷偷转移了。

一开始，手稿被藏在废旧的烟筒里、藏在煤堆里。后来，形势越来越紧，索性转移出小院，到了北京林学院家属宿舍，再转移到对外友协家属宿舍，再转移到铁道部家属宿舍，再到南苑……就像一只被追逐的小鹿，到处躲，不停地跑，绕着城转，哪儿有危险就赶快躲，终于被完整地保存了下来。

打倒“四人帮”之后，手稿被《人民文学》杂志拿去发表，发表时还隆重地加了编者按，说它是一部未完的巨著。发表之后，立刻引起轰动，接着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单行本，配有非常漂亮的插图。

《正红旗下》手稿由家人捐献给了中国现代文学馆，永久保留在那里。此次出版手稿底本，便是得之于中国现代文学馆的大力帮助。

《正红旗下》已被译成多种文字在国外发行，它还被改编成话剧、曲剧等剧种搬上了舞台。可惜，老舍先生自己都未能看到。

不过，“我、母亲、大姐、二姐、姑母、福海、宗月大师……”都活在手稿里，活在书里，永远不会死。



老舍伏案写作

正紅旗下

老舍

正红旗下

老舍

(一)

倘若我的祖母和我大姐的婆母现在还活着，我相信她的还会有时来问：到底在我降生的那一晚上，我的母亲是因生我而昏迷过去了呢，还是她受了煤气。

幸而这两位老太，都遵循着自然规律，到时就乖乖地让医护人员护送到医院去；要不然，不把我虐待自己的**苦甲之**，**是古稀大**，我心中都不会十分平安。是呀，倘若大姐婆的流氓**有**心，我便根本不存在啦！

似乎有声明一下的必要：我生的迟了些，而大姐则出胎早了些，所以我一出世，大姐就有了婆人，而且是一位**比宝瓶**在还坚硬的**成死**的婆。是，她的成局是那么深，我简直地不敢叫她看见我。只要她一眼看到我，她便立刻把房门和窗子都打开，往外**散**散煤气！

还要声明一下：这并不是**苦求**对比，贬低**苦婆**，以便高捧我的祖母。那用不着，说真的，祖母对于我的疼爱与否，并不十分关心，要不然，她的烟圈就于**苦**外**苦**第**二**敲在我的头上，便有些费劲了。是呀，我**良**着一个脑袋，不是一**次**被**路**敲！

序说如此，祖母可是坚持**苦求**求是的态度！和我大姐

现藏中国现代文学馆的原件第一页有水渍晕开的墨迹，有些文字因此不甚清晰，为了存真，我们没有修复；另，在北京燕山出版社1997年出版的《老舍》一书中曾收该图，但未染水渍，附录于此，便于读者对照。

正紅旗下

老舍

(一)

倘若我的姑母和我大姐的婆母都在這兒，我相信她們會時常爭辯：到底在我降生的那一晚，我的母親是因我而昏迷過去了呢，還是她受了煤氣。

幸而這兩位老古，都還擔着自然規律，到時候就被菜

蔬護送到坡地屋去。要不然，不論我康強或者衰弱，
 我還是去稀土，我心裏都不覺十分平安。唉呀，倘若
 我的健康十分正確，我使機車不存不呀！

似乎有聲明一下的必要：我生的遲了些，而大姐又出
 生得早，因此她一出世，大姐已有了婆母，而且是一位
 極其和善而堅強而威嚴的婆：。是，她的威嚴是靜水深
 潭，別處他不敢叫起看見我。只要她一怒，對我，她便立
 刻把屋門和窗子都打開，往外放煤氣。

這事聲一：這並不是為爭生時晚，難依大湖邊。
 便看我的姑母。那用不着。說真話，她還許了
 我，在早古，她十分關心。要不然，到後來，她的威嚴
 會什麼常。難在我的頭上，便有些費難了。唉呀，我
 一個小孩，才是一快被碼頭！

倘若如此，姑母可曾堅持實事求是的態度，和我大姐

的婆：进行激辩。按照她的说法，我的母亲是因为生我，失血过多，而昏了过去的。据我后来调查，姑母的说法颇为正确，因为自从她中革居庸以后，她就搬到我家来住，不可能不掌握些第一手的消息与资料。我的啼哭，吵得她不能安眠。那么，我一定不会是一股煤气！

我也调查清楚：自从姑母搬到我家来，身过若过若的日子，她可是以大姑子的名义支使我的母亲给她沏茶灌水，撞桌子扫地，名正言顺，心安理得。她的确应该心安理得，我也不便给她造谣，想：看，在那年月，一位大姑子而不欺负兄弟媳妇，还怎么称作大姑子呢？

在我降生前，母亲当然不可能照常伺候大姑子，这就难怪在我还没落草儿，姑母便对我不大满意了。不过，不管她多么自私，我可也不能不多少地感激她：倘若不是她肯和大姐婆：力战，甚至于混战，我的生日与时辰也许会有些混乱，其说不一了。我指不得那个良辰吉日！

那的确是良辰吉日！就是到后来，姑母在熬了我三烟锅子之后，她也不能不稍加考虑，应否继续努力。她不能不想：我是腊月二十三日酉时，全北京的人，包括着皇上和文武大臣，都在欢送灶王爷上天的时刻降生的呀！

在那年代，北京在没有月色的夜间，实在黑的可怕。

大街上没有电灯，小胡同里也没有了磨儿，人们晚间出去若不打着灯笼，就会越走越怕，越怕越慌，迷失在黑暗里，找不着家。有时侯，他们会在一个地方转来转去，一直转一夜。按照那时代的科学说法，这叫作“鬼打墙”。

可是，在我降生的那一晚上，全北京的男女，千真万确，没有一个遇上“鬼打墙”的！当然，那一晚上，在这儿或那儿，也有饿死的、冻死的，^被杀死的。但是，这都与鬼毫无关系。鬼，不管多么顽强的鬼，在那一晚上都在家里休息，不敢出来，也就无从给夜行人打一堵墙，欣赏他们来回转圈了。

大街上有多少卖糖瓜与关东糖的呀！天一黑，他们便点上灯笼，把摊子或車子照得亮堂堂的。天越黑，他们吆喝的就越勤，宏亮而急切。过了空更，大家就差不多熬完了灶王，糖正卖给谁去呢！就凭这一层卖糖的声音，那么宏亮，那么急切，胆子最大的鬼也不敢轻易出来，更甭说那些胆子不大的了——据说，鬼也有胆量很小很小的。

再睡吧，从五、六点钟起，已有稀疎的爆竹声。到了酉时左右（就是我降生的伟大时辰），连铺户带人家一齐

放起鞭炮，不用說鬼，就連黑、黃、大、小的狗都吓得躲
在屋裡打哆嗦。花炮的光芒沖破了黑暗的天空，一閃一閃
，能夠使人看見遠處的樺梢兒。每家院子裡都亮那麼一
陣：把灶王象請到院中來，燃香高香與柏枝，灶王就急忙
吃點美東糖，化為灰燼，飛上天宮。

灶王升上了天，我却落了地。這不能不叫姑母思索思
索：“這小子的來歷不小哇！說不定，灶王升旁的小童兒
因為貪吃糖果，沒來得及上天，就留在這兒了呢！”這麼一
想，姑母對我就不能不在討厭之中，還有那麼一點之敬
意！

灶王對我姑母的態度如何，我至今還沒探聽清楚
。我可量的確知道，姑母對灶王的態度並不十分嚴肅。
他的屋裡並沒有灶王龕。她只在我母親在我的屋裡給灶
王與財神上了三炷香之後，才嬉笑着過來，可有可無地向
神象打了個心。倘若我恰巧在那兒，她必狠毒地瞪我一眼
，她認准了我這灶王的小童兒轉世，在那兒監視我呢！

說到這裏，就難免不提一提我的大姐婆：對神佛的態
度。她的气派很大。在她的堂屋裡，正中是掛着黃圈子的
佛桌，桌上的雕花大佛龕幾乎高及頂棚，里面供着紅臉
長鬚的關公。到春節，關公面前擺着五碗小塔似的蜜供

、五碗紅月餅，還有一盅乾鮮果品。財神、灶王，和張仙（就是“打出天狗去，引進子孫來”的那位神仙）的神龕都安置在兩旁，倒好像她的“一家之主”不是灶王，而是公公。對這位老太：對丈夫或兒子示威的時候，她的氣派是那麼大，以至把神佛都罵在里边，毫不留情！“你們這群！”她會指着所有的神像說：“你們這群！吃着我的香供、鮮果，可不管我的事，什麼東西！”

可是，祖母居然敢和這位連神佛都敢罵的老太，分庭抗禮，針鋒相對地爭辯，實在令人不能不暗伸大拇指！不管我怎么喜愛祖母，當她與大姐婆，作戰的時候，我總是站在她這一邊的。

經過客觀的分析，我從大姐婆身上實在找不到一點可愛的地方。是呀，直到如今，我每一起想什麼“虛張聲勢”、“瞎虎車”等，也就不期然而然地想起大姐婆的婆：來。我首先想起她的眼睛。那是一雙何等毫無道理的眼睛呀！見到人，不管她是表示歡迎，還是馬上^衝來，她的眼總是瞪着。她大概是想用二目圓睜表達某種感情，在別人看來却空，洞，莫名其妙。她的兩腮多肉，永遠陰鬱地下垂，象兩個裝着什麼毒氣的口袋似的。在咳嗽或說話的時候，她的嗓子嗓子腔便是一部自製的擴音機。她

衝

总以为只要声若洪钟，就必有说服力。她什么也不大懂，特别是不懂怎么过日子。可是，她会瞪眼与放炮，于是她就懂了一切。

虽然我也忘不了姑母的烟卷锅子（特别是那面^里还有炸透了^的兰花烟的），可是从全面看来，她就比大姐的婆子多着一些风趣。从模样上说，姑母长得相当秀气，两腮并不象搽着毒气的口疮。她的眼睛，在风平浪静的时候，~~黑~~黑，非常的有神。不幸，有时来不知道为什么就来一阵^白风暴。风暴一来，她的有神的眼睛就变成有鬼，寒光四射，冷气逼人！不过，让咱们还是别去想她的眼睛吧。她爱玩梭儿胡。每逢赢那么三两吊大的时候，她还会低声地哼几句二黄。据说：她的丈夫，我的祖父，是一位唱戏的！在那个改良的……哎呀，我忘了一件大事！

你看，我只顾了交待我^可降生的月、日、时，~~可~~忘了说那是哪一年！那是有年的戊戌年啊！戊戌改变！

说也奇怪，在那么大力讲维新与改良的年月，姑母每逢^你碰到“行头”、“拿^儿”等：有关戏曲的名词，便立刻把话岔开。只有逢年过节，~~喝~~喝过两盅玫瑰露酒之后，她才透露一句：“唱戏的也不下贱物！”尽管如此，大家可是都没听她说过：我祖父的艺名叫什么，他是唱小生还

是老旦。

大家也都怀疑，我祖父是不是个汉人。倘若他是汉人，他可能是位耗财买脸的京戏票友儿。可是，玩票是出风头的事，祖母为什么不敞公开地承认呢？他也许真是个戏业的伶人吧？可又不大对头：在那年月，尽管醞釀着革命与改良，堂上的汉人而去以唱戏为业，不是有开除汉籍的危险么？那么，祖父是汉人可也不对呀！他要真是汉人，怎么在他死后，我祖母每月会去领好几份儿钱粮呢？

直到如今，我还弄不清楚这段历史。祖父是唱戏的不是，关系并不大。我总想不通：凭什么祖母，一位寡妇，而且是受用烟筒子敲我的脑袋的寡妇，应当吃几份儿钱粮呢？我的父亲是堂上的头头，负着保卫皇城的重任，每月不过才领三两银子，里面还每天携着两小块硬的。为什么祖父，一位唱小生或老旦的，还可能比汉人，会立下那么大的军功，给我祖母留下几份儿钱粮呢？看起来，这必定在什么地方有些错误！

不管是谁上的，还是别人的错儿吧，反正祖母过得舒舒服服。她收入的多，开销的少——白住我们的房子，又有弟媳妇作义劳动女仆。她是我的小胡同里的“财主”。

可怕呀，這就是她敢跟大姐的婆。頂嘴抬槓的重要原因之一。大姐的婆：口：聲：地說：「父業量子爵，丈夫是佐領，兒子是騎驛校。這都不係了可矣，她的箱子底兒上並沒有什麼沉重的東西。有她的胖臉為証，她愛吃。這並不是說，她有火才要吃好的。不！緩火，她会以子爵女兒、佐領太太的名義去躲。她不但自己養躲，而且頗看不起不躲躲，不喜歡躲的華友。雖然沒有明說，她大概可是這麼想：不躲東西，白作種人！」

我說她「愛」吃，而沒說她「講究」吃。她只愛吃雞鴨魚肉，而不會欣賞什麼山珍海味。不過，她可也有講究的一面：到十冬臘月，她要買兩條丰台暖洞子生產的碧綠^的，尖上還帶着一點黃花^的西王瓜，擺在公公面前；到春夏之交，她要買些用小蒲包裝着的，頭一批成熟的十三陵大櫻桃，陳列在供桌上。這些，可只是為顯示她的氣派與排坊。當她真想吃的時候，她会買些冒充櫻桃的「山豆子」，大把大把地往嘴里塞，既便宜又过瘾。不管怎麼說吧，她經常拉下舌空，而且量債多了不愁，滿不在乎。

對債主子們，她的眼瞪得特別圓，特別大；噪音也特別洪亮，激昂慷慨地交代：

「聽着！我是子爵的女兒，佐領的太太，娘家沒家都有